

广 州 市 财 政 局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
广 州 市 民 政 局
广州市社会组织管理局

文件

穗财综〔2023〕40号

广州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
广州市民政局 广州市社会组织管理局关于
广州市市、区两级 2023-2025 年度第三批、
2024-2026 年度第一批公益性捐赠税前
扣除资格社会组织名单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

局 民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7 号)、《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税函〔2021〕1 号)有关要求,经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民政局和市社会组织管理局联合确认,现将广州市市、区两级 2023-2025 年度第三批、2024-2026 年度第一批符合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社会组织名单公告如下:

一、2023-2025 年度第三批符合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公益性社会组织名单

1. 广州市残疾人服务协会
2. 广州市视源公益慈善基金会
3. 广州镇泰慈善基金会
4. 广州市东升公益基金会
5. 广州市中食安泓爱心公益基金会
6. 广州市龙星慈善基金会
7. 广州市美赞臣公益基金会
8. 广州市中大情教育基金会
9. 广州悦尔公益基金会
10. 广州市信诚公益基金会
11. 广州市侨银慈善基金会
12. 广州市正佳慈善基金会
13. 广州市天河区慈善会

二、2024-2026 年度第一批符合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

公益性社会组织名单

广州金域公益基金会



广州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



广州市民政局



广州市社会组织管理局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26 日印发
